

衛福部隱匿的菸草減害歷史

電子菸 倡議聖經

世衛菸草減害專家 王郁揚 — 著



**TAIWAN
VAPING
ADVOCACY BIBLE**

"People smoke for nicotine
but they die from the tar."
The Father of Tobacco Harm Reduction
Prof. MICHAEL RUSSELL (1976)

權威推薦 DR. DEREK YACH 前世界衛生組織內閣主任

DR. COLIN MENDELSON 澳洲菸草減害學會創會理事長

專序推薦 蘇煥智 前臺南縣長 | 羅承宗 南臺科大財法所特聘教授兼所長 | 莊凱任 臺北醫學大學公共衛生學系教授 |

方凱弘 臺北海洋科技大學航海系助理教授 | 宓芳儀 南臺科技大學財經法律研究所碩士 |

真誠推薦 賴香伶 前立法委員 | 蘇裕翔 安可中醫診所醫師 | 陳昱安 全國外送產業工會理事長 |

第一章 初期倡議時期

「雖然這時我也不知道電子菸是什麼，但我是抽菸的，看名稱就知道，這一定是給我用的菸品。」

世衛菸草減害專家 王郁揚

北極第一次抽尼古丁電子菸「tastes like shit」

2013 年 8 月，我結束在澳洲為期 2 年的打工度假背包客生活返台，同年底我前往位於美國阿拉斯加州，北極圈內的極光旅店貝特爾斯小木屋（Bettles Lodge）食宿交換近 2 個月，冬天去北極圈生活對我平常生活在亞熱帶的台灣人而言已經是個不小的挑戰，到了那邊我發現更大的問題是：室外都零下的溫度，我怎麼抽香菸？

在北極圈的冬天生活時，每當我需要吸菸就必須走出有暖氣的溫暖室內，來到戶外零下負 50 度的超大冷凍庫中，左手抽完一口換右手、右手抽完一口換左手，即便如此，我的雙手依舊因為在急凍的環境下赤手吸菸，造成雙手有凍傷腫脹的不適感。

之後我嘗試戴著手套吸菸，經過測試後，我雙手確實因為有手套的保護避免了我雙手遭受北極圈的超級低溫受凍，但很快又產生新的問題，那就是保暖的手套很厚，帶著手套叼著菸，結果就是沒辦法注意到菸的明火已經燒到手套，最後導致我手套食指、中指以及大拇指拿菸的部分，都有被香菸明火燙出洞的狀況，保暖的功能也因此被燒出了洞，為了避免禦寒的手套被紙菸的明火繼續破壞，之後我只能回到了空手受凍抽菸的方式。

某一天，我與當地同事在戶外剷雪時，我看到他慢慢從口袋拿出一根細細的條狀物，吸了幾秒鐘，有白白的氣霧從他口中吐出，當時我大感震驚，立刻問他「what's that?（那是什麼？）」，同事回我「e-cigs（電子菸）」，當時我聽不懂什麼是「依細個斯」，同事看我滿臉疑惑，他補充說「It's electronic cigarettes（這是電子香菸）」，當下我覺得很新奇，我抽香菸抽了這麼多年，電子雞我玩過、電子書我看過，但從來沒聽過什麼電子香菸這種產品，於是我問他「Does it taste good?（味道嚐起來好嗎？）」他露出耐人尋味的表情說「Not really...you can try it if you don't mind（並沒

有……如果你不介意，你可以抽抽看）」，於是同事把手中的電子菸遞給了我。

我接過電子菸看了一下，就一根細細的金屬棒，前端有透明的菸油艙，裡面裝著偏咖啡色的電子液體（e-liquids），但我不知道怎麼使用，於是同事跟我說「you just need to push the circle button and suck it up（你只需要按那個圓形按鈕，然後就可以吸了）」於是我照著他的指示，吸入了我人生第一口電子菸，當下感覺真的是……「這什麼鬼？一點都不像香菸」、「抽這個我還不如抽香菸」、「也太淡了吧」，同事看我都沒講話，他就說「Told you, it tastes like shit（跟你說過了，它嚐起來像大便）」，但我畢竟抽別人的電子菸，也不好意思講太多批評的話，所以我回說「well...it tastes not really good, but it's very convenient in arctic circle area, hands won't get frozen（耶……這嚐起來確實不太好，但這在北極圈很方便，手不會凍到）」，同事回「yup, that's why I keep this shit（是的，這就是為什麼我還留著這大便）」。

由於我第一次使用電子菸的體驗很差，好處最多就是在北極這種極端氣候的地方使用比傳統香菸方便很多，但台灣這麼溫暖，根本不會有抽香菸手被凍傷的問題，因此回台灣後，其實我依然持續使用傳統燃燒香菸，補充菸鹼。

我去美國阿拉斯加州貝特爾斯（北極圈內）食宿交換，第一次接觸電子菸，雖然體驗不好，但在氣候極端的地方確實滿實用的。



電子菸新星產業崛起 成爲國際展覽總代理

我從北極返台後，就開始認真工作，把在北極抽過電子菸的事情拋諸腦後，工作壓力大就來一根香菸、感覺放鬆也來一根香菸，一天大概會抽半包的量，雖然中間我也成功靠意志力（Cold Turkey）戒了半年的香菸，之後因爲私人感情因素，我又把香菸重新抽回來了。

我當時的工作從國際會展產業（貿友），換到電子產業媒體（DIGITIMES），又換回國際會展產業（漢諾威），國際會展產業的工作內容大致就是擔任海外商展主辦單位的台灣廠商招商單位，這份工作需要與各產業公協會、外貿協會以及經濟部國貿局（現已改制爲經濟部國貿署）合作，協助台灣廠商藉由國際商展拓展外銷市場、外銷訂單，也讓外貿協會及國貿局有實際協助廠商外銷的成果，雖然是個小衆的冷門產業，但在朋友眼裡是一個很常有出國出差機會且可以用到英文的白領階級工作。

但在當時，各個產業正面臨數位化（digitalization）的產業轉型，海外參展這種較傳統的行銷方式，對中小企業而言不但成本偏高，效果也是充滿未知數，因此在當時有越來越多中小企業主把參加海外商展的行銷預算轉投入到網路行銷中，這對於海外商展招商單位的業務有著非常大的衝擊，也因此，當時會展業的老闆指派了我一項新任務：開發新興市場與開發新興產業的展覽業務。

開發新興市場相對執行起來容易些，因爲就是在一些有商業潛力的新興市場找尋商展資訊，並以電子郵件聯絡展覽主辦單位詢問在台代理銷售攤位的業務內容，當時我主要負責的產業是資通訊（ICT）、電子零組件、電子製造設備、工具機等的商展，都是台灣很有實力的產業，當時就有成功接洽了一些新興市場的展，例如阿布達比、伊朗、印尼等新興市場的商展。

因為台灣產業發展往往落後國際 5 至 10 年，開發新產業就是個很令我頭大的任務，經過搜尋國外資訊後，我把目標放在當時 2017 年台灣還不盛行，國外已經有的新興產業展覽／專區，例如 AI 人工智慧、無人機、穿戴式裝置、擴增實境（AR）& 虛擬實境（VR）以及電子菸（VAPE）。

當時第一時間看到電子菸在國際上有展覽，我就想起一位展覽業老闆說過的話「展覽業是產業的火車頭，裡面能看到產業最新的近況以及產業未來發展趨勢」，然後又想到 2013 年我在北極抽過一次電子菸，4 年過去了，想不到當時「tastes like shit」的電子菸居然已經發展出產業獨立舉辦的電子菸展覽（VAPE EXPO），似乎有點搞頭。

於是我向同事請教是否在展覽上看過電子菸的參展廠商？同事說前幾年在消費性電子展例如：美國拉斯維加斯消費電子展 CES、德國漢諾威國際電腦展 CeBIT、巴塞隆納世界行動通訊大會 MWC，會有看到幾個中國電子菸廠商的攤位，但是近幾年這些廠商都從這些消費性電子展消失了，「原來是電子菸有自己的專業產業展了。」

雖然我第一次使用電子菸的經驗不太好，但我聽完同事分享後，我知道一個新興產業剛萌芽時因為量能不夠大，往往只能依附在其他大展下面露出宣傳或主辦單位會開闢一個專區給這些新產業的廠商露出，但當新興產業規模持續擴大，相關產品、消費者以及產業供應鏈建立起來後，新興產業才有可能從其它展覽獨立出來舉辦屬於自己產業的展覽，就目前資料看起來，電子菸產業在當時已經是一個快速成長且成功脫穎而出的「新星產業」，我得趁這片「藍海」還沒變「紅海」前，把電子菸展的台灣總代理權拿到手。



深圳國際電子煙展
2017年10月20日-23日
中國·深圳·深圳會展中心
vapexpo.en.reedhuabo.com/

全球最大勵展集團 最佳電子煙展覽平台!

本展已獲得經濟部國貿局·國際展覽補助計畫第一級補助(3萬台幣/9坪米)·請於五月上補助網頁進行申請·
補助代碼: CN0218098

中國市場分析:

- 一. 中國政策推動電子煙成為傳統香菸替代品, 預估 2020 年中國大陸當地電子煙製造產量將達 36.22 億支, 較目前倍數成長, 成長幅度將大幅超越智慧機, 包括鴻海富士康切入電子煙製造設計。
- 二. 2016 年中國電子煙市場規模在 32 億人民幣左右, 其中包括 18 億網路銷售以及 12 億實體店銷售額以及其它零售通路貢獻約 2 億人民幣。
- 三. 中國研究機構對中國電子煙的使用率進行抽樣調查, 研究資料顯示國內電子煙使用率為 3.4%, 比 2015 年同期增長 263%, 使用者增長 259%, 說明中國市場在不斷的好轉。

展會介紹:

由全球最大展覽公司勵展(Reed)展覽集團主辦, 與中國最大國際禮品、藝品及家庭用品展同期展出, 透過勵展集團全球共享資源進行海外推廣計畫, 如中國禮品展 50 萬專業買家宣傳、海外相關展會宣傳以及透過全球電子煙展合作, 吸引全球專業買主。



紐約時代廣場大螢幕廣告



Vape Jam UK 現場展覽推廣

專業買家:

●國內外經銷商·代理商●國內中大型百貨超商·連鎖店●國內外禮品通路經銷代理商●國內電商·微商●電子煙實體店●電子煙玩家●方案及關鍵元件●其他

展品項目:

●電子煙成品●電子霧化器●電子煙煙油●五金配件●電池●外包裝●方案及關鍵元件●其他

參展費用: 九坪米標攤 (單面開): 11,400RMB*1.06(Tax)=12,084 RMB

九坪米標攤 (雙面開): 12,200RMB*1.06(Tax)=12,932 RMB

備註:

1. 廠商報名參展後, 未能如期展出者, 應於報名後七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 如無正當理由且未於上述日期內通知本公司者, 廠商不得要求退費, 退費, 並應依約給付參展費用。
2. 資料應用聲明: 茲同意 貴公司依據營業登記項目或章程所定業務之需要等特定目的, 得查詢、蒐集、電腦處理、國際傳遞及利用本公司/本人之各項資料。 同意 不同意 (請勾選)

2017年第三屆 REED 深圳國際電子煙展招商文宣, 我拿到了台灣第一個海外電子菸展的台灣總代理權。

鴻海富士康郭台銘、和碩童子賢代工電子菸主機

當我開始開發國際電子菸展會時，我發現光 2017 年在中國就有四個電子菸展，分別是：第三屆 IECIE 深圳國際電子煙展、第三屆 REED 深圳國際電子煙展、第一屆 CECMOL 國際上海電子煙展以及第五屆 CECMOL 北京國際電子煙展，讓我驚訝的是，北京電子煙展居然已經舉辦第五屆了，而且就連勵展博覽集團大中華區（RXGC）也開始舉辦電子菸展，當時我判斷這個產業在中國肯定有非常大的商機，於是便開始著手接洽成爲上面 4 個展會的台灣總代理資格，但因爲接洽時間太靠近展覽開幕時間的緣故，最後我只取得其中 2 個展覽的台灣總代理權，並開始向台灣電子產業廠商介紹這個新興產業，鼓勵他們前往參展、爭取外銷訂單、開發新產業的商機。

但推廣新產業的國際商展其實非常困難，因爲台灣多數做外銷的中小電子廠商只參加由外貿協會或相關公會組團參加的大型消費電子展或電子製造展，一聽到是電子菸展，就說自己公司沒有做菸的生意，少數廠商因爲第一次聽到電子菸展覺得很新奇，有稍微詢問：「電子菸是展什麼？」、「在中國的產業價值高嗎？」、「這跟電子產業有什麼關聯？」、「我們家產品能打入相關供應鏈嗎？」等疑問，但我當時其實連電子菸展在展什麼我自己也不清楚，展覽主辦方文宣介紹的展出品項我也不知怎麼介紹：「電子霧化器」、「電子煙煙油」、「棉花」、「發熱絲」、「五金配件」、「電池」以及「方案及關鍵元件」，這些「術語」寫的雖然都是中文字，但組合在一起我也看不懂電子菸展到底在展什麼，因此我打算從既有電子產業招商的計畫宣告失敗，完全沒有廠商報名參展，但主辦單位窗口的一段話引起了我的好奇：「聽說鴻海富士康有在製造電子菸主機，你是台灣人，或許你可以試試看。」

鑑於第一次嘗試的失敗，我發現當時台灣電子產業完全沒人知道電

子菸是什麼，於是我開始上網查詢台灣是否有電子菸業者或相關公協會，結果查到有個台灣的電子煙業者表明自己公司就是鴻海富士康電子煙產品的台灣總代理，4月分會參加 IECIE 深圳國際電子煙展，該業者也傳給我「鴻海電子煙產品」「Suorin Air」的台灣官方網站，網站大致提到：「鴻海富士康切入電子煙製造設計，將推出電子煙新品，此款由鴻海操刀比照 iPhone 等級的首款電子煙在台灣已於 3 月低調開賣，定價 880 元起跳。」看到官網的當下我震驚心想：「天阿，鴻海真的開始做電子菸產品！？電子菸到底是個什麼樣的神奇新興產業，讓郭台銘郭董爸爸也要跨界來分杯羹？」於是我趕緊聯繫了之前工作的電子產業媒體記者朋友，告訴她這個「獨家消息」，於是她便發了一篇標題為「大陸電子煙市場大餅台廠搶單拼外銷」的獨家報導，過了幾年後我才得知，當時這篇獨家報導引發了衛福部國健署、深圳富士康以及台灣電子煙產業的超級風暴。

首先，我先聽到記者朋友跟我說，該新聞露出後沒多久後，媒體高層接到來自深圳富士康的電話，要求把該文章提到鴻海富士康的文字刪除，當時我聽完這要求只覺得「有這麼嚴重嗎？」然後過了幾年，我在跟國健署菸害防制組組長羅素英溝通抽稅納管電子菸事情時，聊到 2017 年這新聞，羅組長提到當年就是她親自打電話到深圳富士康，要求廠商把這新聞下架，聽完到羅組長這樣說，我就明白，原來當年是台灣政府單位親自聯繫，難怪當時深圳富士康為何會有如此大動作，最後一個是聽台灣電子煙業者表示，當時因為這新聞出來，政府開始加強查緝在台灣的鴻海電子煙產品，導致業者損失達市價新台幣上百萬元。現在回想起來，這 Sourin Air 風暴應該算是我在電子菸合法化的倡議路上，無意間向台灣政府開的第一槍，也讓台灣電子產業知道「鴻海富士康有在代工電子菸主機」。

2020 年 06 月 04 日經濟日報記者吳凱中出了一篇新聞標題為「反菸多年的和碩董座童子賢，為何要做電子菸生意？」的報導，雖然報導已遭刪除，但從庫存網頁可看到報導內容提到：「和碩近年拿下北美電子菸大廠 JUUL 訂單，不只外界想像的整機組裝業務，因電子菸零組件眾多，和碩

也以集團之力，提供像控制發熱、調節的感測器等產品。」、「對電子菸持正面看法的人士認為，因為它不含焦油，因此主張致癌風險降低許多，因為當你在抽（傳統）菸時，衍生的很多心血管疾病、癌症是由焦油引起，而非尼古丁。童子賢表示，自己有請教一些醫學專家，有人說，『他（尼古丁）的壞處沒有超過喝可樂與咖啡因，他只是一種天然的提神或興奮劑。』因為電子菸特點是不會產生焦油，是用科技手法讓尼古丁開始揮發跟釋放，但卻沒有燃燒焦油。」以及「童子賢說，現在這個階段社會認為尼古丁是不能接受的，讓市場跟社會慢慢選擇，看是要大禹治水疏導方式，還是乾脆直接禁制。不過，電子菸崛起不到 10 年，還有很多演變，這包含社會觀感及醫學界對他的評價，以及消費者接受度都在改變。」

雖然鴻海之後發新聞澄清「中國電子菸品牌非法使用鴻海商標」以及童子賢挺電子菸的發言新聞遭刪除，但我看到郭台銘與童子賢兩位科技界大佬依然默默投入電子菸產業，這種「只能做不能說」的狀態，就知道電子菸後面有著極龐大的商業利益與角力，未來電子菸合法化倡議之路勢必充滿荊棘。

擴大非蘋布局 鴻海切入電子菸製造

2017-04-10 02:34:56 聯合新聞

👉 台股下半年會持續向上還是反彈回落👉教你一個不論盤勢怎麼走，都可以月均加薪3~5...

鴻海集團在非蘋布局又有新動態。據了解，鴻海富士康切入電子菸製造設計，攜手深圳的金致遠深化戰略合作，將推出電子菸新品。此款由鴻海操刀比照iPhone等級的首款電子菸「Suorin Air」在台灣已先低調開賣，定價880元起跳。...

鴻海代工電子菸的資訊台灣曾有媒體報導過，台灣電路板協會（TPCA）也轉發過，但現在相關報導皆遭下架，台灣只剩一些網路文章能查到鴻海代工電子菸的資訊，但如果搜尋國外資料，還是有滿多相關資訊。圖：翻拍自網路。

參考資料

1. Suorin Air, 1st Vape Pod produced by Foxconn, iPhone level quality, TPD ready device
<https://vapetaiwan-media.com/1-3-suorin-air-foxconn>
2. 鴻海擴大非蘋布局 切入電子菸製造
<https://web.archive.org/web/20170419035246/https://money.udn.com/money/story/5612/2393329>
3. 傳中國電子菸品牌非法使用鴻海商標
<https://finance.ettoday.net/news/931604>
4. 2 兆潮商機來襲 引爆資本市場新話題 《一款排隊 3C 商品 啟動百年菸業革命》
<https://www.wealth.com.tw/articles/1758a7df-1e23-4a08-ae5c-11e4052cd165>
5. 【中國篇】直擊電子菸銷售大本營 見證商機爆發《深圳產量冠全球 成新創公司募資樂園》
<https://www.wealth.com.tw/articles/368d041d-6b2e-4a58-a14f-17d333e1a55b>
6. 【台廠篇】擴廠速度追不上電子菸相關訂單《台廠供應鏈開關新藍海好日子剛開始》
<https://www.wealth.com.tw/articles/57b77f99-e5a3-448e-a62f-3ea426ba0699>
7. 【日本篇】美國電子菸攻城略地《JT 錯失潮商機 9 成本土市場拱手讓人》
<https://www.wealth.com.tw/articles/f8e26584-bfc3-4a2c-9ce2-fb6c3ca877b3>

8. 【法令篇】電子菸頻向青少年招手》台灣卻無法可管 正視尼古丁成癮的新世代危機
<https://www.wealth.com.tw/articles/4bde27ce-a8d3-427b-af44-8a7b7821a65c>
9. 【郭台銘與電子煙】富士康 FOXCONN 製造電子菸 ft. WHO FCTC 菸草減害專家 王郁揚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jnC5ZVNjZ4U>
10. 反菸多年的和碩董座童子賢，為何要做電子菸生意？
<https://web.archive.org/web/20200702221027/https://money.udn.com/money/story/5648/4612934>

DIY無尼古丁電子菸油超easy

鑑於電子菸展招商還沒成功，我決定先好好研究電子菸到底是什麼樣的產品，於是我開始上國外網站查看相關資料，「電子菸是用電子裝置加熱電子菸油，讓使用者吸入其蒸氣，藉此讓使用者補充尼古丁／菸鹼（Nicotine）」、「電子菸油主要成分為：蔬菜甘油／丙三醇（VG, Vegetable Glycerin）、丙二醇（PG, Propylene Glycol）、選擇性加入的食用香精（Flavorings）以及選擇性加入的尼古丁／菸鹼（Nicotine）」，其中丙三醇在電子菸油中的功能是加熱產生電子菸蒸氣（Vapor），丙二醇在電子菸油中的功能是作為香精的載體並提供類似吸菸的擊喉感（Throat Hit），食用香精則是提供味道。

大致了解後發現，其實電子菸的原理很簡單、電子菸油的成分也很單純，國外電子菸論壇甚至有熱心網友提供了大量的電子菸油「食譜」，甚至還有 DIY（Do It Yourself）菸油的小程式，教大家如何自己在家 DIY 電子菸油以及每個成分添加比例為何，我感覺就真的跟做菜一樣，一步一步教大家如何成為「調香師」，但畢竟我人在台灣，菸油的原物料、電子菸主機都不知道能去哪買，當時周邊也沒有朋友抽電子菸，所以我開始用中文搜尋電子菸相關資訊，結果發現台灣也有人拍調製菸油的教學影片、台北也有一些電子菸實體店面，台北市最推薦購買菸油製作材料的地方就是在台北後火車站的化工一條街「天水街」，那邊除了尼古丁買不到，其餘的丙三醇、丙二醇和香精都可以合法取得，於是我為了搞清楚電子菸到底是什麼，我決定實地考察並自己試著 DIY 無尼古丁電子菸油。

去到化工材料行，當我告知老闆我要買丙二醇、丙三醇、香精時，他很熟練地指向旁邊的櫃子說：「都在那一櫃，香精在上面那排自己挑，你是不是要調電子菸油？」我很驚訝地詢問老闆怎麼會知道我買這些材料

是要調無尼古丁的電子菸油？老闆回說：「很多人買那三樣材料就是要做電子菸油啊，我自己也有抽。」當下我整個大傻眼，懷疑是不是台北市只剩我沒抽過電子菸？總之在老闆的簡單介紹後，我就把 DIY 電子菸油需要的化工材料買回家，至於電子菸主機的部分，我就是在網路上找了一家位於台北小巨蛋附近的實體店面，聽店員介紹完後，買了一隻店員推薦當時很適合新手用來練習「花式電子菸圈」的大菸電子 J 主機。

材料都買齊後，我就依照「食譜」的步驟跟建議，很快地就做出了我自己的第一罐無尼古丁電子菸油，由於我在北極第一次抽電子菸的體驗非常差，所以我是抱著「自己做的菜，再難吃也要吃完」的心態，吸入了我自己 DIY 的菸油，「疑！？香香的，這是檸檬紅茶的味道，其實還不錯耶」，結果味道比我想像的好太多了，而且材料便宜又容易製作，但沒有尼古丁抽起來真是少了點「味」，不過由於是自己第一次 DIY 電子菸油就那麼成功，我覺得應該給這菸油想個名字，左思右想後，我覺得英文單字「MANDARIN」除了代表華語，漫威漫畫中有個超級反派也是這個英文單字，而且該角色名字的音譯是「滿大人」，也符合《菸害防制法》未成年請勿吸煙的概念，因此我 DIY 的電子菸油「滿大人（MANDARIN）」就這樣定案了，之後有段時間我就用我自己調的無尼古丁電子菸油，開始練習美國花式菸圈 VGOD 團體影片教的基礎花式電子菸圈，最基本的 O 圈（O-Ring）。

初步了解電子菸後，終於我對之後要如何介紹電子菸展、電子菸是什麼比較有概念了，突然我收到了上次電子煙業者一則的



我第一次DIY無尼古丁檸檬紅茶電子菸油，取名為滿大人（MANDARIN）。

訊息：「我最近會上台北開會，我們這有個新的電子煙油外銷的項目要啟動，一切合法不用擔心，如果你有興趣的話，我們可以台北碰面聊一聊。」當下我以為是對方想了解出國參加電子菸展的事情，於是就答應了碰面，碰了面聊才知道，原來業者是想拉我入股他們新設立的電子煙油公司做外銷。

親自下海台灣電子煙產業

上次跟電子煙業者聊完後，我諮詢了一些創過業的朋友以及幾位我幾位前任老闆關於與他人合夥的事情，得到的建議大致是：「凡事小心」、「合約要看仔細」、「股份太少就是被當打工仔」、「我只能給些建議供參考，這是你個人的職涯，還是得由你自己決定」，於是我判斷，如果連鴻海郭董爸爸這種超級大企業都開始投入電子菸產業、而且一般台灣電子相關業者對電子菸的理解幾乎為零，看到國外電子菸產業已經蓬勃發展到有了屬於自己的專業商展，那麼在台灣，電子菸這領域肯定還是片「藍海」，於是我結合我在會展產業的工作經驗，給了自己一個在電子菸產業發展的目標「舉辦第一屆台灣國際電子菸展（VAPE EXPO TAIWAN, VET）」，因為當時該電子煙業者總公司在台南，我便簡單打包好我的行李、用台鐵托運服務把我的機車寄到台南新市火車站，一個人從台北下到台南，在 2017 年 7 月正式跨入台灣電子煙業界。

進到業界，掛了一個很好聽的職稱「執行長 CEO」，我主責的業務是開發新的電子菸油品項以及拓展外銷市場，當時公司為了開發新的電子菸油品項有與一家台灣大型的香精製造廠合作，根據該香精業者說法，他們公司一直都有做海外業務，陸陸續續也有不少海外電子菸油廠商向他們採購香精，所以他們才會注意到電子菸產業中的電子菸油對香精產業的發展是有助益的，在他們參觀幾個國際電子菸展並且了解台灣相關法規後，才決定在台灣開展新的香精業務-無尼古丁電子菸油製造。

雖然無尼古丁電子菸油當時（2017）在法規上是合法的，但衛福部對電子菸依然採強烈反對態度，尤其官方資料和媒體上都會看到電子菸違法的新聞例如：「警方查獲地下電子菸工廠 查獲大量化學原物料」、「電子菸含有尼古丁 傷害小朋友腦部健康」、「中國黑市電子菸成分不明『恐』比香菸更危害健康」等非常聳動的新聞標題，因此該香精廠商希望保

持低調，不要讓外界知道自己公司有在做無尼古丁電子菸油的業務，但走在灰色地帶的生意，難免不小心還是會踩到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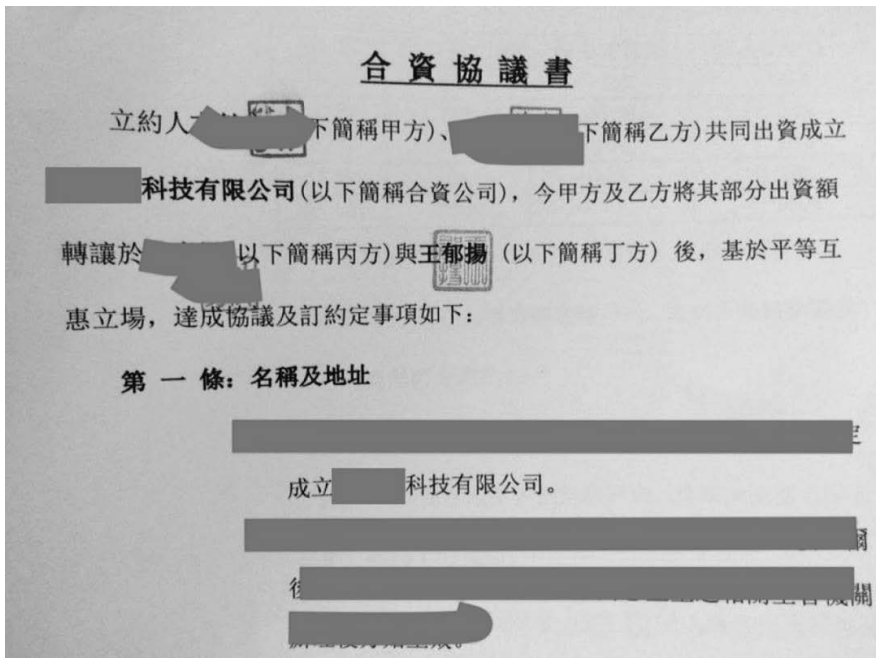
在我加入電子菸產業沒多久，該香精廠商突然通知要終止與我們在無尼古丁電子菸油製造業務的合作，原因是他們老闆被同業朋友詢問是不是有在做電子菸的生意，這讓他們公司急跳腳，畢竟一間大廠不可能為了一棵樹而放棄一整座森林；當時我在想，我也太衰了吧？才剛進來就遇到供應商翻臉的情況，如果合作真的因此終止，那肯定就沒搞頭了，我大概就得打包收拾滾回台北了，所幸在經過雙方溝通後，合作關係沒有決裂，而香精供應商為了確保未來不會再有這種「商業機密」外洩的情況，便要求公司必須簽下保密協議書，如果有任何違反此協議的單位／人，需賠償新台幣 500 萬元，這才讓無尼古丁電子菸油的業務能持續下去。

所謂關關難過關關過，原本我以為香精廠的問題解決後，可以好好處理菸油開發與拓展外銷的業務，2017 年 10 月 2 日那天，我朋友傳了一個新聞連結給我，標題寫著「[行政院擬修菸害防制法 全面禁止電子煙](#)」，點進去看，原來是當時行政院副院長施俊吉中午主持行政立法協調會報，決議將修正菸害防制法，禁止電子煙的製造、輸入、販售與廣告，並禁止在禁菸場所內使用電子煙；當時我朋友還勸我：「電子煙要違法了，你別搞了，趕快撤股回來台北吧。」當下我又是覺得，我也太衰了吧？才進業界三個月，政府就宣告要修法禁止電子菸，難道我真的要這樣打包回府了嗎？

隔天，台灣電子煙業者正好有場聚會，所以業者們就在討論如何面對政府這次禁止電子煙的修法，有人說：「反正每次政府都說說而已啦，這麼多年哪次真的禁了？不用管他們」、「但這次是行政院說要修法禁止電子煙耶，感覺好像是要玩真的？」、「我是覺得很好啊，因為每次只要新聞有電子菸的報導，即便是負面報導，我們的業績都還是會成長，他們就是在免費幫我們打廣告」、「但也不能這樣讓政府跟媒體一直抹黑我們電子煙啊，總要有人去跟他們溝通吧？」說到跟政府溝通，業者們都沉

默了，因為聽說有業者去接洽公關公司關於電子煙合法納管的遊說合作案，問到的報價都是天文數字，所以也沒有人願意出這筆龐大的費用去跟政府溝通。

當時我很天真地心想：「跟政府溝通？過去我在會展產業工作就有跟經濟部國貿局、外貿協會以及各產業公協會等官方與半官方單位溝通的經驗，而且我也待過媒體，我的英文去澳洲打工度假兩年也練了不少，只要讓台灣政府知道國外政府是如何合法納管電子菸，應該不是件難事吧？」於是我大膽提議：「我過去有一些跟政府單位、媒體溝通的經驗，不然就先讓我試試看吧。」在場也沒有人反對或有其它意見，於是我就這樣正式開啟了我為期 8 年的「電子菸合法化倡議者」的艱困旅程。



我與台灣電子煙業者簽署合資協議書，2017年7月正式下海電子煙產業，10月2日政府宣布將修法禁止電子菸，我也因此正式走上電子菸合法化倡議這條不歸路。

參考資料

1. 政院擬修菸害防制法 製造電子煙可罰 25 萬（中央社）
<https://health99.hpa.gov.tw/news/16195>
2. 政院擬修菸害防制法 全面禁止電子煙
<https://www.rti.org.tw/news/player/id/371994>
3. 行政院會通過「菸害防制法」修正草案
<https://www.ey.gov.tw/Page/9277F759E41CCD91/ca5d14d5-e484-4b35-b37f-38970354d487>
4. 行政院會通過「菸害防制法」修正草案
<https://www.mohw.gov.tw/cp-16-38929-1.html>
5. 政院通過菸害防制法 禁電子煙、菸商違法最重廢許可證
<https://health.ettoday.net/news/1077378>

參考國際組織申請台灣電子煙商業同業公會遭拒

雖說是要跟政府溝通，但對我當時而言畢竟是全新的領域，我甚至連誰是電子菸的主管機關都不曉得，而且印象中過往台灣也沒有新聞在講電子菸合法化的事情，因此我在毫無頭緒該如何著手的情況下，決定先查詢國外有沒有人在倡議電子菸合法化這件事，簡單一查就讓我非常驚喜，國外也有人在講電子菸合法化這件事，例如：美國有 AVA（美國電子菸協會／American Vaping Association）、泰國有 ECST（結束泰國吸食香菸煙霧／End Cigarette Smoking in Thailand）、印度有 AVI（印度電子菸民協會／Association of Vapers India）、以及在美國設立的 FSFW（無煙世界基金會／Foundation for a Smoke-Free World），我甚至還查到 2016 年國外就有電子菸紀錄片《十億生命（A Billion Lives）》，看到國際有這麼多倡議電子菸合法化的資料，讓我有個可以參考作法，這讓我安心不少。

這些國際資料中，最讓我驚豔的是 2017 年 9 月 14 日在美國成立的無煙世界基金會，其宗旨是「以加速全球努力，減少吸煙對健康的影響和死亡，目標是最終在全世界消除吸煙（to accelerate global efforts to reduce health impacts and deaths from smoking, with the goal of ultimately eliminating smoking worldwide）」，其創會董事長：德瑞克·亞克（Dere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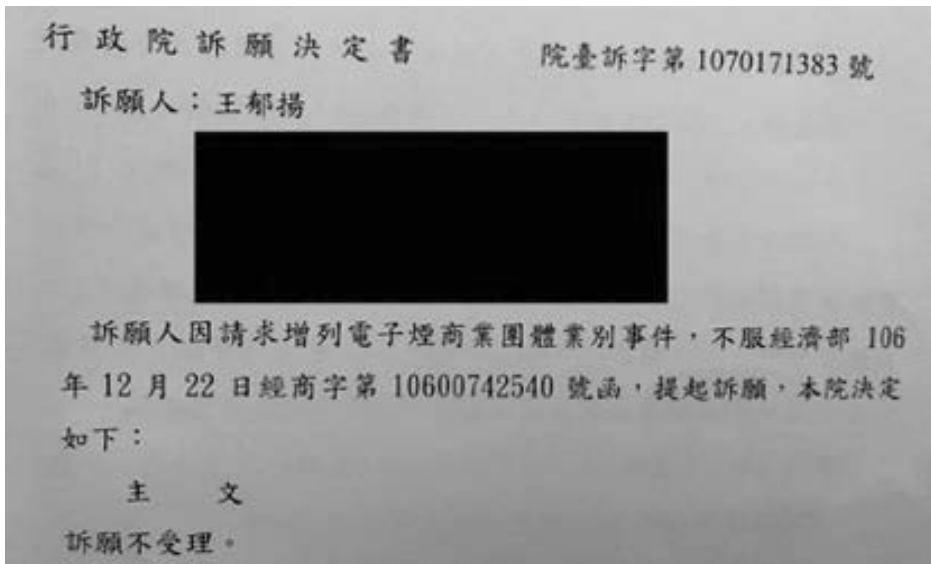
我2017年初步查到的4個國際倡議單位：美國電子菸協會AVA、結束泰國吸食香煙ECST、印度電子菸民協會AVI、無煙世界基金會FSFW。

Yach) 博士，曾經是在世界衛生組織總幹事格羅·哈萊姆·布倫特蘭德 (Gro Harlem Brundtland) 手下擔任內閣主任，負責制定《世界衛生組織菸草控制框架公約 (WHO FCTC) 》與《全球飲食、身體活動及健康策略》；當時我還不知道 FCTC 是什麼，幾年後我才知道，原來 FCTC 是聯合國世界衛生組織中，專門處理菸草控制 (Tobacco Control) 的單位，也是全球第一個國際公約，如今已是全球的「反煙聖經」，而當年主責制定 FCTC 的這位世衛高級官員卻選擇走出世界衛生組織這座白色巨塔，用自己當年制定的 FCTC 減害戰略 (Harm Reduction Strategy)，對抗香菸燃燒產生的菸草煙霧 (Tobacco Smoke)，解決全球第一的公共衛生問題「吸煙 (Smoking)」。

於是我思考，既然國外都有電子菸倡議單位與政府、媒體以及社會大眾溝通正確電子菸觀念，台灣勢必也要有一個電子菸的倡議單位。因我過去在會展產業的工作經驗，我明白公會的會員一定都是相關產業的公司法人，因此公會的話語權比協會更大，因此我一開始設定要籌組「台灣電子煙商業同業公會」，然而在與內政部溝通後，內政部以現有的「商業團體分業標準」中並沒有「電子煙商業團體業別」，需依商業團體法第 8、10 條規定向內政部申請商業團體分業標準，內政部再函請經濟部依商業團體法第 4 條辦理；因此要我先湊齊 5 家同一區域內的公司向內政部申請新的分業標準後，再經過經濟部與主管機關衛福部核准，才能向內政部申請台灣電子煙商業同業公會。

很遺憾，在我千辛萬苦湊齊申請文件後的申請結果，遭主管機關衛福部在 106 年 12 月 12 日以《衛授國字第 1060701409 號》函否決：「未來依法取得藥品或醫療器材許可證之電子煙，應適用各該法律管理業別規定（如藥事法之藥商），而未依法取得藥品或醫療器材許可證之電子煙，應禁止製造、輸入、販售與廣告，無需增列團體業別之必要」，即便我向行政院提起訴願，行政院以《院臺訴字第 1070171383 號》表示：「不因該項敘述或說明而生法律上之效果，非訴訟法上之行政處分，訴願人對之提起訴願，於法不合，應不受理」結案，台灣電子煙商業同業公會的構想就

這樣胎死腹中，但我真的不明白爲什麼衛福部可以單憑他們一個單位的反對意見，就恣意違背憲法賦予人民的結社自由，但我不死心，開始籌組「台灣電子煙產業發展協會（Taiwan Vape Association）」。



我嘗試籌組「台灣電子煙商業同業公會」遭主管機關衛福部反對，向行政院提起訴願遭不受理，於是我改籌組「台灣電子煙產業發展協會（Taiwan Vape Association）」。

參考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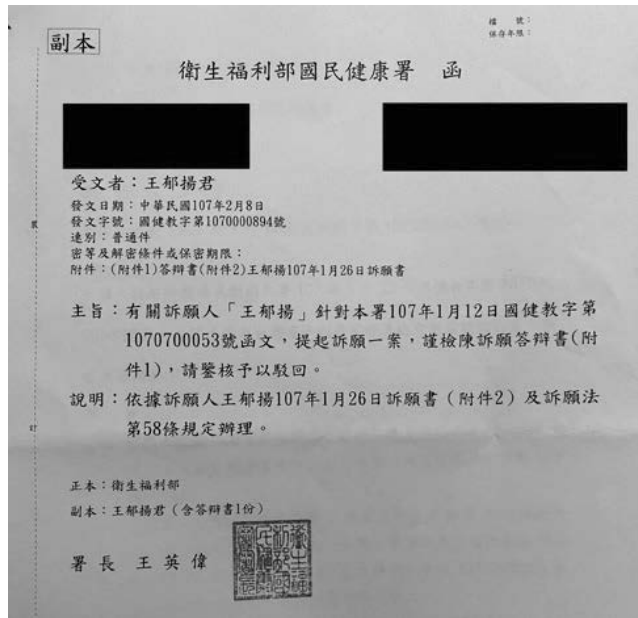
1. 美國電子菸協會（American Vaping Association, AVA）
<https://vaping.org/>
2. 泰國 ECST บุหรี่ไฟฟ้าคืออะไร?
<https://www.facebook.com/endsthailand/>
3. 印度電子菸民協會（Association of Vapers India, AVI）
<https://vapeindia.org/>

4. 2016 電子菸紀錄電影 - 十億生命/十億人生
https://youtu.be/cINktF3_nsc
5. 無煙世界基金會 (Foundation for a Smoke-Free World, FSFW)
https://en.wikipedia.org/wiki/Foundation_for_a_Smoke-Free_World
6. 德瑞克·亞克 (Derek Yach) 博士中文介紹
<https://web.archive.org/web/20211020154545/https://zh.smokefreeworld.org/our-vision/our-team/derek-yach/>

擔任台灣電子煙產業發展協會秘書長遭政府恐嚇

申請台灣電子煙商業同業公會破局後，我學習到跟政府溝通需要花費大量的時間等行政單位回函，因此當我在籌組「台灣電子煙產業發展協會」時，便直接開始用協會秘書長的身分開始倡議電子菸合法化，結果衛福部居然為此在民國 106 年 12 月 21 日發函《衛授國字第 1060701459 號》警告我：「貴團體尚未經內政部准予籌組，應不得已籌備會名義對外行文，併予敘明。」內政部也發函警告我：「按人民團體法規定，社會團體未經本部核准立案前，不應以團體名義對外行文及從事活動，或刊登訊息於網路、海報、文宣等公開媒體，請依上開規定辦理，以符法制。」

但政府很雙標的是，多年後當我詢問內政部關於「台灣拒菸聯盟」以及「Clean air 大聯盟」也未經過核准立案，為何他們就能以團體名義公開活動？內政部則轉彎回應：「經查『台灣拒菸聯盟』及『Clean air 大聯盟』兩者迄今（2024 年 3 月 21 日）均未依人民團體法第 8 條規定向本部提出許可申請，非屬人民團體法適用之對象，惟群眾以特定理念召集之群體，其組織型態並非均需符合人民團體法規範之人民團體為限，其從事相關活動，倘有違法之虞，應依相關法規規範，由各該法規之主管機關依法辦理。」我心想：真的是都給政府你講就飽了，可以也是你說了算，不可以也是你說了算，這不就是雙標嗎？如果是因為「聯盟」這兩個字沒問題，好，我就在幾年後，參考董氏基金會的模式，創了「台灣禁菸聯盟（ABC#TAIWAN, Alliance of Banning Cigarettes TAIWAN）」。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民國107年1月12日以《國健教字第1070700053號》拒絕同意設立台灣電子煙產業發展協會，我提起訴願遭民國107年2月8日《國健教字第107000894號》駁回。

由於跟政府的溝通勢必得長期抗戰，而且效果看來不會太好，因此我把溝通目標轉到媒體／社會大眾，經過媒體圈的朋友介紹，有一個媒體採購的單位可以協助發送新聞稿，因此我就在十多個媒體平台上發了一篇標題為「無菸國家 紐西蘭 2025 用電子煙拼達標」(附錄三)的新聞，我把紐西蘭政府跟英國政府支持電子菸證據以及新加坡禁止電子菸的副作用點了出來：「紐西蘭政府於 2017 年 10 月 11 日正式宣布：『紐西蘭政府相信，電子菸有協助我國達成 2025 無煙國家計畫目標的潛力。』早在 2015 年，英國政府已證明：『電子菸的傷害比香菸少 95%。』；英國國民健康署 (NHS: National Health Service) 也於 2017 年 10 月『Stoptober』28 天戒菸活動中，建議菸民使用尼古丁貼片、尼古丁口香糖以及電子菸 (Vape or E-cigarette) 等戒煙工具達到戒菸效果。」

新聞稿同時也揭露，專家指出：「（新加坡）採取全面禁止是危險的手段，因為越來越多電子菸民習慣使用電子菸戒煙或者當菸民知道這種減少傷害產品的益處時，他們會想盡辦法從地下市場取得電子煙；由於地下市場缺乏政府管制，民衆極有可能買到不安全的產品。」而在新加坡走向無煙國家的同時，新加坡民衆也希望政府能開放菸草替代產品；這新聞稿揭露後沒多久，中華民國菸業協會、衛福部有關人士、法律界學者、新聞系學生媒體以及加熱菸倡議單位逐漸開始派人來接觸協會。

俗話說「打鐵要趁熱」，我就加大動作在2017年12月15日向總統府、行政院、司法院、監察院、衛生福利部、經濟部、國家發展委員會、財團法人董氏基金會以及30位第九屆立法委員國會辦公室（*備註）寄送公文《電煙字第1061215001》：「提議由國家發展委員會召開跨部會議及立法院召開環委、經委聯席會議，將電子霧化器（俗稱電子煙）主管機關由「衛生福利部」調整為「經濟部」。」但因行政院會在2017年12月21日通過《菸害防制法》修正草案，草案送立法院審議，因此我們這訴求就石沉大海，完全沒人理會。

*備註

30位立法委員名單：林靜儀（2024年衛福部政務次長）、蔣萬安（2024年台北市長）、蘇治芬、邱志偉、陳明文、黃國昌、吳玉琴、李彥秀、陳秀霞、林淑芬、徐志榮、許淑華、陳宜民、陳瑩、陳曼麗、黃秀芳、楊曜、劉建國、邱泰源（2024年衛福部長）、王惠美（2024年彰化縣長）、孔文吉、林岱樺、邱議瑩、徐永明、高志鵬、張麗善、陳超明、黃偉哲（2024年臺南市長）、管碧玲（2024年海洋委員會主任委員）、蕭美琴（2024年副總統）、蘇震清。

正本
台灣電子煙產業發展協會籌備處 函

承辦人：王郁攝

受文者：全正本受文者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6 年 12 月 15 日

發文字號：電檢字第 1061215001 號

類別：議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管期限：普通


附件：電檢(106)字第 001117001 號、電檢字第 1061214001 號、2025 年全球電子煙產業價值達 614 億美金新聞稿-紐西蘭政府「電子煙、新興菸品及尼古丁傳遞裝置專法(Regulation of e-cigarettes and emerging tobacco and nicotine-delivery products)」, UL 罕有電子煙認證 電檢協會批衛福部、標檢局動作慢新聞稿、鴻海富士康投身電子煙產業 電路板協會(TPCA)轉自經濟日報。

主旨：台灣電子煙產業發展協會提議由國家發展委員會召開跨部會議及立法院召開環委、經委聯席會議，將電子霧化器(俗稱電子煙)主管機關由「衛生福利部」調整為「經濟部」。

說明：

- 一、衛生福利部擴張解釋菸害防制法，高雄高等行政法院 4 份判決均指摘原判決違背法令，予以廢棄。
- 二、台灣擁有良好的電子製造業基礎，相關產業廠商符合電子煙供應鏈，根據「2025 年全球電子煙產業趨勢報告」顯示，全球電子煙市場未來十年的複合年平均增長率(CAGR)將以 20.8% 的幅度迅速成長，亞太地區會以最高的複合年平均增長率快速發展，2025 年將占全球電子煙產業產值 27% 以上，亞洲主要市場出現在中國和印度，顯示亞太地區電子煙產業正以驚人速度的爆發成長中，全球電子煙產業產值在 2025 年將達 614 億美金，潛在商機前景可期。
- 三、紐西蘭政府 2017 年 10 月將電子霧化器及電子液體定位為「一般消費產品」。
- 四、美國權威安規認證單位 UL(優力國際)已開放電子霧化器檢驗標準，應由新主管機關「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加速制訂相關規章。
- 五、鴻海富士康 2017 年已投入電子霧化器製造業，促成產業轉型商機。

第一頁 共二頁

台灣電子煙產業發展協會籌備處 

正本：總統府、行政院、立法院、司法院、監察院、衛生福利部、經濟部、國家發展委員會、財團法人董氏基金會、立法委員林靜儀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蔣萬安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蘇治芬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邱志偉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陳明文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蔡國昌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吳玉琴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李彥秀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陳秀霞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林淑芬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徐志榮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許淑華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陳宜民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陳登雲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陳曼麗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黃秀芳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楊耀國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劉建國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邱春源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王惠美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孔文吉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林錫山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邱瑋瑩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徐水明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高志鵬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張麗善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陳超明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黃偉哲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管碧玲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蕭美琴國會辦公室、立法委員蘇震清國會辦公室。

我以台灣電子煙產業發展協會秘書長身份寄送公文給8個政府單位、30間立委國會辦公室以及董氏基金會，要求電子霧化器主管機關應由衛福部改為經濟部。

參考資料

1. 紐西蘭 2025 無菸國家用電子煙拼達標

https://www.digitimes.com.tw/tech/dt/n/shwnws.asp?id=0000516167_BK42V4TG5VCMUH8GUTX7J